

勞動事件起訴狀

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 元

原告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☐國民身分證 ☐護照 ☐居留證 ☐工作證

☐營利事業登記 ☐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 年 月 日

戶籍地：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

☐其他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○○○

送達處所：

（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）

被告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☐國民身分證 ☐護照 ☐居留證 ☐工作證

☐營利事業登記 ☐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戶籍地：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

☐其他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利害關係人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☐國民身分證 ☐護照 ☐居留證 ☐工作證

☐營利事業登記 ☐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男 / 女 / 其他

生日： 年 月 日

戶籍地： 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 ☐同戶籍地

☐其他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為請求

事件起訴事：

一、訴之聲明：

(一)

(二)

(三)

二、起訴之具體原因事實、爭議情形及標的之法律關係：

(一)

(二)

(三)

三、預期可能之爭點及其相關之重要事實、證據：

(一)

(二)

(三)

四、本件有無利害關係人：

☐無。

☐有，如當事人欄所示。

理由：

(一)

(二)

五、當事人間曾為之交涉或其他至調解時之經過概要：

☐無。

☐有：

(一)

(二)

(三)

六、本件定法院管轄及其適用程序所必要之事項：

(一)

七、有其他相關繫屬於法院事件之案號：

☐無。

☐有：

八、證據清單

證據編號	證據名稱或內容
聲甲證1	
聲甲證2	
聲甲證3	
聲甲證4	
聲甲證5	
聲甲證6	

此 致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勞動法庭 公鑒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具狀人

(簽名蓋章)